

证券代码：833873

证券简称：中设咨询

公告编号：2023-045

##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 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我们作为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2022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就2022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2年度，公司召开了8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对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议，无提出异议的事项。具体参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 姓名	出席董事会情况					列席股东 大会情况
	应出席董 事会次数	亲自出 席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 自参加会议	列席股东 大会次数
刘云	8	8	0	0	否	3
刘志强	8	8	0	0	否	3
罗雄	8	8	0	0	否	3

## 二、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本着独立、客观的原则，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召开董事会前认真审阅会议相关材料，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客观、专业的独立意见。2022 年度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意见类型
2022 年 1 月 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关于提名陈军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
		《关于聘任陈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
		《关于修订〈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关于修订〈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2022 年 4 月 2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2 年 5 月 1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同意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意见类型
2022年8月23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
		《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2年9月29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
2022年10月14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修订〈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

### 三、现场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利用到公司参加董事会和其他便利条件，现场查阅资料、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交流，了解公司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并通过电话与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关注媒体、网络有关公司的报道，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与指导职能，维护中小股东权益。

### 四、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 1、报告期内，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报告期内，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在任职过程中，我们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对公司日常经营进行持续监督，谨慎、忠实、勤勉地服务于全体股东，秉承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履行职责，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切实维护了股东的合法利益。

## 六、参加北京证券交易所业务培训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并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参加了北交所举办的北交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系列培训，进一步熟悉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制度规则，加深对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理解和认识，切实加强了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意识及能力。

## 七、被北京证券交易所实施工作措施、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等情况

我们无被北京证券交易所实施工作措施、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等情况。

2023 年，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将一如既往地本着勤勉、忠实、独立的原则，尽职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对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员在 2022 年度工作中给予的积极配合和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云、刘志强、罗雄

2023 年 4 月 24 日